

2020 年注册会计师《审计》第二十二章高频考点

第二十二章 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和概念框架

序号	考点	考频
考点一	识别对遵循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
考点二	注册会计师对职业道德概念框架的具体运用	★★★★

考点一

2020《审计》高频考点：识别对遵循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我们一起来学习 2020《审计》高频考点：识别对遵循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内容导航】

1.识别对遵循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考频分析】

考频：★★★

复习程度：结合第二十二章理解掌握本考点。本考点通常是客观题、简答题的命题点。

【高频考点】识别对遵循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不利影响	不利影响的具体情形
自身利益	(1) 鉴证业务项目组成员在鉴证客户中拥有直接经济利益 (2) 会计师事务所的收入过分依赖某一客户 (> 15%) (3) 鉴证业务项目组成员与鉴证客户存在重要的密切商业关系 (4) 会计师事务所担心可能失去某一重要客户 (5) 鉴证业务项目组成员正在与鉴证客户协商受雇于该客户

	<p>(6) 会计师事务所与客户就鉴证业务达成或有收费的协议(法院或政府公共管理机构制定的除外)</p> <p>(7) 注册会计师在评价所在会计师事务所以往提供专业服务时,发现了重大错误</p>
自我评价	<p>(1) 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客户 提供财务系统的设计或操作服务后,又对系统的运行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p> <p>(2) 会计师事务所为客户编制原始数据,这些数据构成鉴证业务的对象</p> <p>(3) 鉴证业务项目组成员担任或最近曾经担任客户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p> <p>(4) 鉴证业务项目组成员目前或最近曾受雇于客户,并且所处职位能够对鉴证对象施加重大影响</p> <p>(5) 会计师事务所为鉴证客户提供直接影响鉴证对象信息的其他服务</p>
过度推介	<p>(1) 会计师事务所推介审计客户的股份</p> <p>(2) 在鉴证客户与第三方发生诉讼或纠纷时,注册会计师担任该客户的辩护人</p>
密切关系	<p>(1) 项目组成员的近亲属担任客户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p> <p>(2) 项目组成员的近亲属是客户的员工,其所处职位能够对业务对象施加重大影响</p> <p>(3) 客户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所处职位能够对业务对象施加重大影响的员工,最近曾担任会计师事务所的项目合伙人</p> <p>(4) 注册会计师接受客户的礼品或款待</p> <p>(5) 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或高级员工与鉴证客户存在长期业务关系</p>

外在压力	(1) 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客户解除业务关系的威胁 (2) 审计客户表示, 如果会计师事务所不同意对某项交易的会计处理, 则不再委托其承办拟议中的非鉴证业务 (3) 客户威胁将起诉会计师事务所 (4) 会计师事务所受到降低收费的影响而不恰当地缩小工作范围 (5) 由于客户员工对所讨论的事项更具有专长, 注册会计师面临服从其判断的压力 (6)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告知注册会计师, 除非同意审计客户不恰当的会计处理, 否则将影响晋升
------	--

考点二

2020《审计》高频考点：注册会计师对职业道德概念框架的具体运用

我们一起来学习 2020《审计》高频考点：注册会计师对职业道德概念框架的具体运用。

【内容导航】

1. 客户变更委托
2. 利益冲突
3. 应客户的要求提供第二次意见
4. 收费
5. 专业服务营销
6. 礼品和款待
7. 保管客户资产

【考频分析】

考频：★★★★

复习程度：理解掌握本考点。本考点通常是客观题、简答题的命题点。

【高频考点】

1.客户变更委托

不利影响	防范措施
<p>(1) 以投标方式接替前任注册会计师的工作</p> <p>如果注册会计师在了解所有相关情况前就承接业务,可能对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原则产生不利影响。注册会计师应当评价不利影响的严重程度</p>	<p>(1) 当应邀投标时,在投标书中说明,在承接业务前需与前任注册会计师沟通,以了解是否存在不应接受委托的理由;</p> <p>(2) 要求前任注册会计师提供已知悉的相关事实或情况,即前任认为后任在作出承接业务的决定前,需要了解的事实或情况;</p> <p>(3) 从其他渠道获取必要的信息</p>
<p>(2) 在前任注册会计师工作的基础上工作</p> <p>如果缺乏完整的信息,可能对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原则产生不利影响</p>	<p>(1) 将拟承担的工作告知前任注册会计师,提请其提供相关信息,以便恰当地完成该项工作;</p> <p>(2) 前任注册会计师应当遵循保密原则。前任注册会计师是否可以或必须与后任注册会计师讨论客户的相关事务,取决于业务的性质、是否征得客户书面同意,以及法律法规或职业道德规范的有关要求;</p> <p>(3) 如果不能与前任注册会计师沟通,注册会计师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通过询问第三方或调查客户的高级管理人员、治理层的背景等,获取有关对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的信息</p>

2.利益冲突

不利影响	防范措施
------	------

<p>注册会计师与客户存在直接竞争关系，或与客户的主要竞争者存在合资或类似关系，可能对客观和公正原则产生不利影响</p>	<p>如果会计师事务所的商业利益或业务活动可能与客户存在利益冲突，注册会计师应告知客户，并在征得同意的情况下执行业务；</p>
<p>注册会计师为两个以上客户提供服务，而这些客户之间存在利益冲突或者对某一事项或交易存在争议，可能对客观和公正原则或保密原则产生不利影响</p>	<p>如果为存在利益冲突（或一特定行业或领域）的两个以上客户服务，注册会计师应告知所有已知相关方，并在征得他们同意的情况下执行业务；并采取如下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分派不同的项目组为相关客户提供服务； 2.实施必要的保密程序，防止未经授权接触信息。例如，对不同的项目组实施严格的隔离程序，做好数据文档的安全保密工作； 3.向项目组成员提供有关安全和保密问题的指引； 4.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和员工：签订保密协议； 5.由未参与执行相关业务的高级员工定期复核防范措施的执行情况。

3.应客户的要求提供第二次意见

不利影响	防范措施
<p>在某客户运用会计准则对特定交易和事项进行处理，且已由前任注册会计师发表意见的情况下，如果注册会计师应客户的要求提供第二次意见，可能产生不利影响。</p> <p>如果第二次意见不是以前任注册会计师所获得的相同事实</p>	<p>(1) 征得客户同意与前任注册会计师沟通</p> <p>(2) 在与客户沟通中说明注册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的局限性</p> <p>(3) 向前任注册会计师提供第二次意见的</p>

为基础，或依据的证据不充分，可能对专业胜任能力和应 有的关注原则产生不利影响	副本 【注】如果客户不允许与前任注册会计师 沟通，注册会计师应当在考虑所有情况后 决定是否适宜提供第二次意见
---	---

4.收费

不利影响	防范措施
收费报价明显低于前任注册会计师或 其他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应报价	(1) 会计师事务所应当确保在提供专业服务时，遵守执业准则 和职业道德规范的要求，使工作质量不受损害 (2) 使客户了解专业服务的范围和收费基础
或有收费	(1) 预先就收费的基础与客户达成书面协议 (2) 向预期的报告使用者披露注册会计师所执行的工作及收费 的基础 (3) 实施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 (4) 由独立第三方复核注册会计师已执行的工作
收取或支付介绍费或佣金	没有防范措施，所以注册会计师不得收取或支付介绍费或佣金

5.专业服务营销

不利影响	防范措施
注册会计师通过广告或其他营销方式招揽业务，可能对职业 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 在向公众传递信息时，注册会计师应当维护职业声誉，做到 客观、真实、得体。	注册会计师在营销专业服务时，不得有 下列行为： (1) 夸大宣传提供的服务、拥有的资质 或获得的经验 (2) 贬低或无根据地比较其他注册会计

	师的工作 (3) 暗示有能力影响有关主管部门、监管机构或类似机构 (4) 作出其他欺骗性的或可能导致误解的声明
--	---

6. 礼品和款待

不利影响	防范措施
客户向注册会计师(或其近亲属)赠送礼品或给予款待,将对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	(1) 注册会计师评价接受款待产生不利影响的严重程度,并在必要时采取防范措施以消除不利影响或将其降至可接受水平 (2) 如果款待超出业务活动中的正常往来,则应当拒绝接受

7. 保管客户资产

不利影响	防范措施
除非法律法规允许或要求,注册会计师不得提供保管客户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服务。 保管客户资金或其他资产可能会对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产生不利影响	注册会计师如果保管客户资金或其他资产,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将客户资金或其他资产与其个人或会计师事务所的资产分开 (2) 仅按照预定用途使用客户资金或其他资产 (3) 随时准备向相关人员报告资产状况及产生的收入、红利或利得

	(4) 遵守所有与保管资产和履行报告义务相关的法律法规
--	-----------------------------



查看更多注会考试政策，请进入[中华会计网校注册会计师考试栏目进行查看>>](#)



扫码获得更多注会备考干货

